

关于对北京长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公司一部年报问询函【2025】第 130 号

北京长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长江文化）董事会、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金元证券：

我部在挂牌公司 2024 年年报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关于业绩情况

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从事电视剧（含网剧）的投资、制作、发行及剧场运营服务，视频节目的投资、制作及发行，IP 孵化运营服务。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5,143,493.89 元，上年同期 65,628,937.49 元，同比下降 46.45%。2024 年度综合毛利率为 35.97%，上年同期综合毛利率为-39.30%。

其中：影视剧收入为 10,730,836.89 元，同比下降 77.75%，毛利率为 40.43%，比上年同期增长 99.39 个百分点；咨询服务收入为 9,056,603.76 元，同比下降 6.42%，毛利率为 79.51%，比上年同期增长 24.47 个百分点；节目制作收入为 6,033,139.62 元，同比增长 118.29%，毛利率为 6.50%，比上年同期下降 1.87 个百分点；新业态收入为 8,607,851.93 元，同比增长 115.85%，毛利率为 5.18%，比上年同期增长 78.18 个百分点；其他收入为 715,061.69 元，同比下降 25.69%，毛利率为 36.67%，比上年同期增 36.67 个百分点。

你公司 2024 年度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 25,884,602.47 元，年度销售占比 73.65%。第一大客户系关联方湖北广播电视台销售金额

15,703,395.28 元，年度销售占比为 44.68%。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242,288.20 元。

你公司豁免披露了主要客户和供应商情况。

请你公司：

（1）区分业务类型，说明收入确认的相关内部控制，主要产品、服务和客户验收的具体流程、内容、形式和周期，相关控制权转移时点的内外部证据，相关证据是否表明客户已正式验收且无异议，收入确认依据是否完备，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2）结合客户、主要项目、业务模式、行业现状及政策、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成本费用构成及结转方式等，量化说明本期各类型收入、毛利率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3）说明公司与湖北广播电视台交易的具体内容、数量、单价、销售毛利率等，说明与关联方交易的必要性和合理性，结合市场价格、第三方交易价格等说明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显著差异及原因。

请年审会计师结合已实施的审计程序和已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公司收入确认的准确性、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发表明确意见。

请主办券商核查长江文化豁免披露主要客户和供应商信息的理由是否真实、充分，是否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规则的规定。

2、关于应收账款

2024 年年报披露，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为 373,425,251.09 元，期初账面余额为 398,937,179.84 元；坏账准备期末余额为 249,038,400.89 元，期初余额为 233,238,162.43 元。

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212,098,677.0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例为 56.8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合计为 113,430,079.75 元。其中：（1）浙江力天影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力天）系小微企业，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为 46,672,130.00 元，坏账准备余额为 24,853,715.00 元，浙江力天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你公司对其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为 14,875,471.69 元。（2）新疆烈火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烈火文化）系小微企业，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为 44,997,550.00 元，坏账准备余额为 22,498,775.00 元。（3）北京广电影视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广电）系小微企业，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为 24,046,150.00 元，坏账准备余额为 13,586,365.00 元。

请你公司：

（1）逐笔列示应收账款逾期情况、对应的客户、确认的收入情况、结转的成本情况，结合具体客户资质、经营业绩情况，说明逾期的原因及相关款项的可回收性；

（2）列示浙江力天、烈火文化、北京广电相关应收账款对应的项目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进展、项目回收期、项目 IRR、项目回款安排、逾期后应收账款的展期安排等；结合合作过程、交易背景、交易内容、交易履行情况、对浙江力天同时存在应收账款与应付账款

等情况，说明对浙江力天、烈火文化、北京广电的交易是否真实，交易定价是否公允，是否与其他客户存在显著差异，前期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真实、准确；

(3) 说明对于逾期较长的应收款项所对应的客户是否需单独预计信用损失率并计提相关坏账准备，说明对浙江力天、烈火文化、北京广电等客户计提坏账准备的具体过程，对比迁徙率模型（列示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迁徙率和前瞻性调整等具体测算过程）、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计提比例，说明当前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请年审会计师结合已实施的审计程序和已获取的审计证据，就长账龄应收账款对应收入真实性、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准确性发表明确意见。

3、关于预付款项

报告期末，你公司预付账款的账面余额为 55,028,901.56 元，其中 1 年以内的金额为 2,154,574.21 元，1-2 年的金额为 4,401,968.84 元，2-3 年的金额为 1,817,821.78 元，3 年以上的金额为 46,654,536.73 元。你公司解释 1 年以上预付账款主要系尚在制作中影视剧投资款、节目投资以及剧本编剧款。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 52,210,000.00 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4.88%。

请你公司：

(1) 结合业务模式、主要影视剧项目进展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供应商资质及经营情况等,说明预付账款金额较高且存在长期未结算款项的原因及合理性,说明预付对象是否存在长期亏损、已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被大量起诉等异常情况,账龄超过一年的交易是否存在合同履行方面的重大争议,预付账款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2) 分项列示预付账款前五名对象的对应项目及交易性质、合同履行进展、预计结算安排等情况,并逐一说明预付账款对象是否为你公司主要供应商,与你公司是否存在潜在的关联关系;并说明上述预付款是否具备商业实质,是否构成潜在资金占用或违规对外借款。

请年审会计师结合已实施的审计程序和已获取的审计证据,就预付账款的真实性、减值准备计提的准确性发表明确意见。

4、关于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88,321,944.06 元,占总资产比重为 12.85%。其中,其他单位往来款 87,873,670.50 元,押金保证金 448,273.56 元。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汇总金额为 74,849,432.82 元,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4.74%,坏账准备期末余额为 74,849,432.82 元。

请你公司:

(1) 结合其他应收款的款项性质、形成背景、欠款方资信情况、期后回款情况等,说明其他应收款是否具有商业实质,结合对方资信情况,说明是否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相关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2) 说明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与你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说明上述款项是否具备业务实质,全部计提坏账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结合款项性质、形成背景等,说明是否构成潜在的资金占用或违规对外借款。

请年审会计师结合已实施的审计程序和已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其他应收款的真实性、坏账准备计提的准确性发表明确意见。

请年审会计师、主办券商核查长账龄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相关交易是否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潜在关联交易,是否构成资金占用、利益输送等违规情形发表明确意见。

5、关于存货

报告期末,你公司存货的账面余额为 210,930,429.58 元,占总资产比重为 30.68%。其中,原材料账面余额 21,927,697.36 元,已计提跌价准备 16,131,470.96 元;库存商品的账面余额为 467,029,936.62 元,已计提跌价准备 268,220,788.02 元。

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为 10,614,860.95 元,年度采购占比为 47.17%。

请你公司:

(1) 列示库存商品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相关项目的立项情况、可行性研究主要参数、拍摄杀青情况、制造情况、备案审查情况等详细列示库存商品的成本结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你公司自身的

成本归集、外采模块情况、外采供应商情况等，相关外采供应商是否与你公司存在关联关系，采购价格是否公允，存货成本核算是否准确；

（2）结合行业趋势、库存商品明细、成本结转方式、库龄、相关项目进展情况、预期收益等，量化说明库存商品跌价准备测算的过程和依据，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请年审会计师结合已实施的审计程序和已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存货的真实性、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准确性发表明确意见。

6、关于项目投资

年报显示：你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中项目投资款期末余额为 49,400,000.00 元，其他非流动资产中项目投资款期末余额为 31,100,000.00 元（含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10,600,000.00 元），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对湖北长江招银文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投资）期末余额为 15,000,000.00 元，长期股权投资（联营企业投资）期末余额为 25,966,462.98 元。

收到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项目投资款收回现金 54,165,300.00 元；支付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项目投资款付现 50,220,000.00 元。投资收益中其他投资收益为 21,183,009.80 元。

请你公司：

（1）逐项说明相关项目的主要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名称、客户名称、合同约定支付投资款、投资收益主要条款、项目开展情况

等；并结合客户资信能力及履约意愿等，说明公司与项目投资有关的现金流是否与项目开展情况、合同约定内容匹配；

（2）进一步说明公司将项目投资款计入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具体依据及合理性，公司确认投资收益的具体依据及合理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3）结合项目开展情况、行业趋势、减值准备判断过程，说明各类投资资产减值准备是否计提充分。

7、关于递延所得税资产

年报显示，你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为 25,338,045.94 元。你公司近五年净利润分别为-9,501.62 万元、-20,947.72 万元、-8,897.14 万元、-20,627.55 万元、-11,170.11 万元。

请你公司结合所处行业、上下游产业变化、自身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等因素，说明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未来期间内，公司是否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得以利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及其判断依据。

请年审会计师结合已实施的审计程序和已获取的审计证据，就递延所得税资产核算的准确性发表明确意见。

8、关于债务重组

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投资收益 14,628,649.49 元，其中债务重组收益-5,362,835.00 元。根据财务报告附注十三，报告期内你对安徽广播电视台合同欠款进行债务重组，对应收上述公司款项 11,995,000.00 元，按照八折进行结算。根据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出具（2023）京 0102 民初 20626 号民事调解书，对应收伊犁州钟瑞祥生影视文化有限公司的 6,500,000.00 元电视剧播映权许可费款按 2,936,415.00 进行支付，减免金额 3,563,585.00 元，共收回欠款 2,936,415.00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你公司累计已签订债务重组协议涉及的应收款项金额为 18,495,000.00 元，对应的减免金额为 5,362,835.00 元。

请你公司：

（1）结合债务重组具体事项、涉及债务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说明应收账款形成过程及收入确认依据是否完备，说明重组损益的计算过程，是否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是否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协议或潜在安排，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2）说明截至目前是否有新增债务重组事项，如存在，请逐项列示并说明对其经营业绩可能产生的影响。

9、关于特殊回购条款

年报显示，你公司与北京建信聚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四位投资者签署了《北京长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份之认购协议》（以下简称认购协议），四位投资者与你公司控股股东长江广

电集团签署了《关于北京长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份事宜的协议书》，协议书约定了股份回购条款。截止年报披露日，控股股东已收到部分投资者发出的股权回购通知函，目前各方尚未达成一致的回购方案。控股股东与其中一位投资者于近期参加仲裁，仲裁最终意见尚未公开披露。

请你公司：

（1）逐一说明投资者合伙人、出资人是否与公司及客户、供应商存在关联关系；

（2）说明目前有效的特殊投资条款及股份回购条款的内部审议程序，结合相关义务承担主体流动资金以及资产负债情况说明履约能力、具体方案以及可行性，履约后对公司控制权及股权结构、公司治理、公司资金使用、公司未来的持续经营及公司的其他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是否存在对公司控制权稳定性、高管任职资格以及公司未来经营的重大不利影响；

（3）说明控股股东与投资者仲裁等股权回购事项的最新进展，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是否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25 年 7 月 17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nianbao@neeq.com.cn），同时抄送监管员和主办券商；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请及时更正。

特此函告。

挂牌公司管理一部

2025 年 7 月 3 日